

第一章 對神定意的響應

一、神的權柄臨到古列 ( 拉1:1-2):

賽 44:28論古列說：他是我的牧人，必成就我所喜悅的，必下令建造耶路撒冷，發命立穩聖殿的根基。

賽 45:1-4我—耶和華所膏的古列.....因我僕人雅各，我所揀選以色列的緣故，我就提名召你；你雖不認識我，我也加給你名號。

耶 25:11這全地必然荒涼，令人驚駭。這些國民要服事巴比倫王七十年。

耶 29:10-11耶和華如此說：為巴比倫所定的七十年滿了以後，我要眷顧你們，向你們成就我的恩言，使你們仍回此地。耶和華說：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是賜平安的意念，不是降災禍的意念，要叫你們末後有指望。

猶大人第一次被擄，主前606年，第一次歸回，重新建造聖殿：主前536年

二、恢復見證的一個重要啟示 ( 拉1:3-4):

1. 只有神的子民可以重建神的殿：

2. 只有祂是神：

三、同心向著神的心意 ( 拉1:5-6):

1. 回應神的呼召：

2. 共同的目標：重建聖殿

四、把羞辱變成了榮耀 ( 拉1:7-11):

## 第二章 生命的數點

一、承受神應許的人(1-42)：

二、尼提寧和所羅門的僕人(43-60)：

三、生命不清楚的不能摸事奉(61-63)：

四、不留戀巴比倫的生活(64-67):

五、活在奉獻的實際裡 ( 68-70):